

# 息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息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以全力打造阳光透明政务服务为目标，重点围绕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高效办成一件事”等方面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重点关切，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 主动公开：在政府网站和新媒体等平台主动公开各项信息 83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息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4 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围绕群众关注的“高效办成一件事”“一网通办”“告知承诺”“免证可办”等重点领域，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扩大解读宣传效果，确保政策取得实效。针对全县 2457 项政务服务事项，逐项编制统一权威的办事指南及通用格式文本，通过大厅服务手册、政务服务网、企业码、微信公众号、电视广播等线上线下多种途径广泛发布，使企业群众“秒懂”办事流程，做到“清单之外无事项、流程之外无环节、指南之外无材料”。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紧扣中心工作，坚持便民利企、公开透明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全年在息县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0 条。

(五) 监督保障：在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建设开放高效的“网上服务区”，方便申请人在线实时查询事项办理进度，快速了解办理过程和办理结果，同时公开大厅组织机构、进驻部门、职责范围、规章制度、工作动态、业务流程、服务（投诉）指南、统计数据等涉及企业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信息，让政务服务更透明。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还不够规范，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部分内容公开不及时或未及时进行更新。针对以上存在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采取有力措施，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一是提升思想认识。把政务公开工作放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中思考、定位和谋划，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二是加强督促检查。全面落实主要领导统筹抓、分管领导亲自抓，专人负责具体工作的模式，定期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总结工作成效、制定工作计划，确保工作落到实处。三是规范公开内容。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做到及时公开、及时更新，探索利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开展政策解读，让人民群众更好地知晓、理解本部门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台阶。四是提升服务水平。围绕群众需求和关切导向，做好政务投诉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关口把控，推动“有诉即办”向“未诉先办”延伸，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